

敬啟者：

讓本校高中組的學生，能在離校前認識成人服務，為未來接受日間展能中心服務時易於適應及接受，故此本校與匡智會匡智太平中心合作，舉辦『體驗展能中心生活 II』的活動，祈望家長踴躍讓貴子弟參加，有關活動資料如下：

- (一) 實習日期： 15/5 及 22/5/2019 (星期三)
- (二) 實習地點： 上水太平邨平治樓地下 101-106 室
- (三) 時 間： 早上 9:45-下午 3:30
- (四) 膳食安排： 由中心代訂購餐盒或自行攜帶
- (五) 費 用： 每餐膳食\$21.00 及活動費全免
- (六) 服 裝： 穿著輕便衣服
- (七) 內 容： 依從匡智會匡智太平中心的訓練流程內容
- (八) 交通安排： 去程：乘坐學校巴士前往庇護工場；回程：由家長在展能中心門口接回
- (九) 其他事項： (1) 若實習活動當日遇上暴雨或颱風，所有安排依據教育局指引。  
(2) 若學生要在活動期間服食藥物，請家長知會隨行教職員協助餵食藥物。  
(3) 需攜帶個人物件，包括後備衣物、水杯、背包、外套等。  
(4) 匡智會匡智太平中心只為是次活動提供場所，日後家長為學生選擇成人服務時，仍可考慮其他機構服務單位。

敬請家長填妥以下回條，於 5 月 2 日或之前交回專責老師，以便統計人數。若有查詢，歡迎致電本校與社工何倩影姑娘或社工黃婉欣姑娘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19 年 4 月 29 日

回條 - 『體驗展能中心生活 II』

(1819-142)

(請以☑表示，於 2/5/2019 或之前交回)

本人為\_\_\_\_\_組學生\_\_\_\_\_之家長，現

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 15/5 及 22/5/2019 (星期三)之體驗活動

此覆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2019 年 月 日